工学院2024届毕业论文（设计）评审

考核方案

为保障我院本科人才培养质量，根据学校《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考核管理办法的通知》要求，进行2024届本科毕业生毕业论文（设计）评审考核工作,实施方案如下：

1. 成立毕业论文（设计）评审专家组

从学院院督导和专业带头人中遴选王玲花、申伟、许宁波、吴坤、吕晖等48名老师，组成2024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评审专家组，对2024届毕业生论文（设计）进行评审、评阅，并提交反馈意见。

电气工程教研室：申伟、王玲花、许利红、赵青、王艳艳、陈霞、秦鑫、杨秦飞、张玉

机械动力工程教研室、机械电子教研室：许宁波、吴坤、刘剑、许利君、王振成、李慧娟、张晶晶、张伟燕、李振霞、王芬芬

土木工程教研室（一）、土木工程教研室（二）：郭闪闪、卢军燕、郑卫芳、刘婕妤、段宏伟、董丽、李忠凯、杨柯红、王丹、尚亚琼、王修贵、毕超、张鹏娟、曹立梅、程功

工程造价教研室：郑肖贞、张正亚、司斌、赵亚莉、刘巧会、谢芳

国土资源与环境教研室：吕晖、吴萌萌、李慧、王肃靖、李维楠

材料科学综合教研室：张海衡、尹玉霞、王志博

由于工作需要，特选部分骨干教师作为评审专家组成员。

1. 评审要求

毕业论文（设计）初期评审检查工作应客观、公正地评阅每篇毕业论文（设计）选题，为每篇毕业论文（设计）选题进行综合评定；期中检查根据指导老师给学生初稿的指导记录，结合指导教师思想道德和工作态度，进行评定；期末检查对学生毕业论文（设计）全套资料及终稿批改记录、规范程度等全面检查，评审间，应独立进行不受其他人影响，做到公平公正。

1. 具体实施方案

1.期初检查安排如下：根据学校《关于毕业论文（设计）初期检查的通知》，按照毕业论文（设计）选题工作质量标准,根据审核任务对评阅指派任务下对应的指导教师指导的学生毕业论文（设计）题目,从研究方案合理性、选题要求、创新性成果价值等多个方面评议，对有问题、有异议的题目按照要求标注并说明，便于后续修改和完善。

2.期中检查安排如下：按照随机原则从指导老师指导的学生中任意抽检一篇，根据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的内容质量、初稿批改记录、指导教师思想道德和工作态度等方面进行评议，并完成指导老师考核评价表。

3.期末检查安排如下：按照随机原则从指导老师指导的学生中任意抽检一篇，根据学生毕业论文（设计）规范程度，修改稿批改记录、全套归档资料等方面进行评议，并完成指导老师考核评价表。

1. 其他

院级评审组根据实际考核评阅毕业论文（设计）篇数给予适当课时补助，考核评阅工作补助按实际考核评阅篇数折合为课时量，初期检查以每篇0.1个标准课时、中期和末期以0.5个标准课时核算发放，评审课时不占用教师年度标准课时工作量，该标准仅适用于2024届毕业论文（设计）选题评审。